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01 年 3 月 26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朱校長宗慶

記錄：林吟珊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- 一、為利推動五年期「建構國家級藝術與科技中心」計畫，除於近日將擇期向教育部、文建會、國科會及經濟部等相關部會進行報告說明外，其中案內規劃興建「科技藝術未來館」乙節，請總務處積極研議規劃，儘速擇期就基地位址相關評估事宜，安排校內簡報、提列構想書，並於完成校內程序後，辦理報部作業。
- 二、日前接獲教育部來函通知，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 18 人暨教育部相關主管，將於 4 月 20 日(五)至本校瞭解校務發展情形，相關行程表詳如今日會議補充資料，請各單位主管預留行程。
- 三、有關本校 30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－藝術辦桌，其真正用意係藉此連結北藝大與各界、藝文界、校友等關係，凝聚校內各單位的力量及共識，同時引入外部資源，請大家以正面的態度來處理這項活動，若在辦桌募款邀約上有實質困難，原訂經費及規模可再行討論、調整。

陸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會議紀錄確定。

柒、下次主管會報訂於 101 年 4 月 16 日（一）下午 13 時 30 分假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召開。

捌、報告及討論事項：

一、教務處張教務長中煖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(一)補充報告：

1. 101 學年度大陸地區學生招生報名作業已於 3 月 14 日結束，本校預計招生名額 4 名，請參閱今日會議補充資料，後續由相關系所完成書面審查，再由大陸聯合招生委員會依考生志願，進行預放榜作業。
2. 教育部現已就 102 年教學卓越計畫(第三期)展開規劃，並於 3 月中旬邀集相關學校召開研商會議，未來擬以「創新模式」、「深化結構」為主軸，並強調整合性及國際連結，且對歷年執行成效優良的學校將規劃以分組方式評核，同時開放各校自訂特色指標的彈性空間。為利因應，總計畫

辦公室將請各單位配合相關事項：

- (1)未來校內各單位(院、系、所)於提案時，請以整合性計畫來呈現，校內審查機制也將採外審委員制度，經費分配方式亦有所調整。
- (2)相關作業期程為：於今年6月召開102年新計畫(第三期教卓計畫)校內提案說明會；9月上旬進行期中成果評核暨新計畫提案會議；9月下旬將進行第三期教卓計畫提報。
- (3)請各單位參閱今日會中補充資料—「101年度教學卓越計畫執行管控時程簡圖」，留意相關期程，提早作業，以為因應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面對高度變遷及全球競爭之高教環境，只有持續追求進步，才能保有我們的優勢及特色。八年來，北藝大持續獲評為教學卓越學校，雖然辛苦，但是不可否認的，卓越資源的挹注，讓我們累積了許多的能量。我相信，下一期的卓越計畫，政府在政策上，仍然會給予支持，所以我們應該要儘速著手準備。為能擇優拔尖，校內無論在評審機制或經費配置上，我們都會有新的想法及改變，讓夠積極、肯努力的計畫真正做到卓越、邁向頂尖。
- (二) 請各單位依副校長前述報告，進行相關計畫研提、規劃與整合。今年適逢系所評鑑，建議各教學單位於教卓計畫第三期提案時，也可以將相關思維與系所發展特色相互融入，以收實效。

二、詹學務長惠登（顏組長淑惠代理，詳工作報告）。

三、研發處林研發長劭仁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四、總務處陳總務長約宏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五、音樂學院劉院長慧謹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六、美術學院張院長正仁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七、戲劇學院楊院長其文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八、舞蹈學院平院長珩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九、電影與新媒體學院曲院長德益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十、文資學院王院長嵩山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十一、通識教育委員會李主任委員葭儀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(一) 有關本校與薇閣中學合作，規劃辦理藝術教育課程相關活動案，請通識教育委員會會同師培中心研議，以發展建立常態型、機制化之合作模式。

十二、展演藝術中心容主任淑華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十三、藝術與科技中心王主任俊傑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十四、電子計算機中心林主任明灶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十五、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曾主任介宏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十六、國際交流中心呂主任弘暉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十七、傳統藝術研究中心陳主任婉麗（詳工作報告）。

十八、人事室李主任璵娥(詳工作報告)。

玖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：訂定本校「檔案典藏暨鑑定小組設置要點(草案)」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總務處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壹、散會：下午 14 時 30 分。